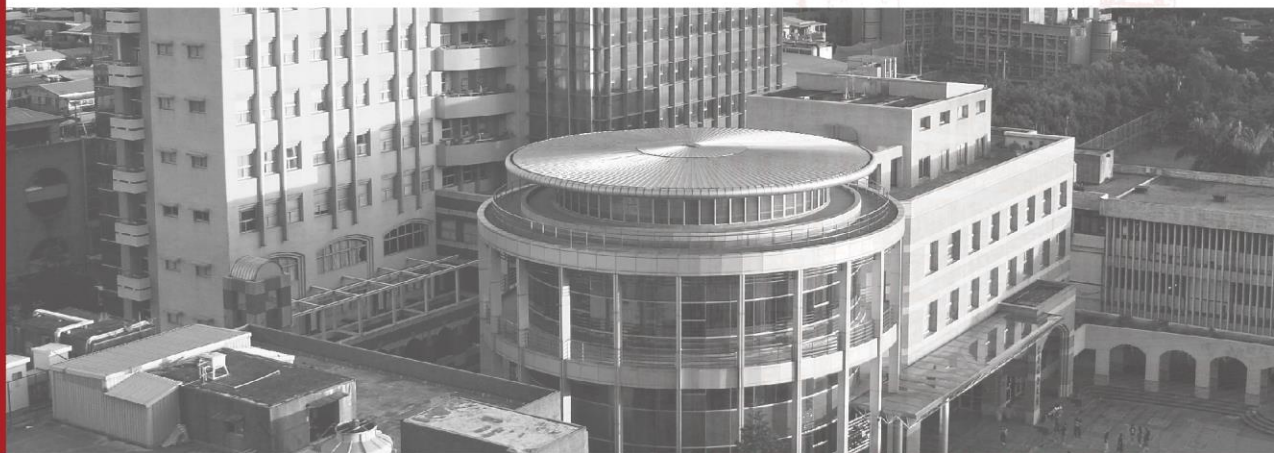




學術倫理宣導

報告人：李岡遠研發長

研究發展處
Office of Research and Development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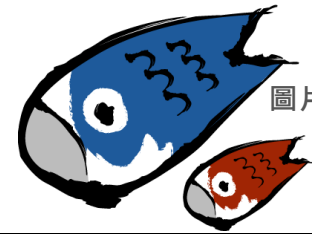
111.09.01

大綱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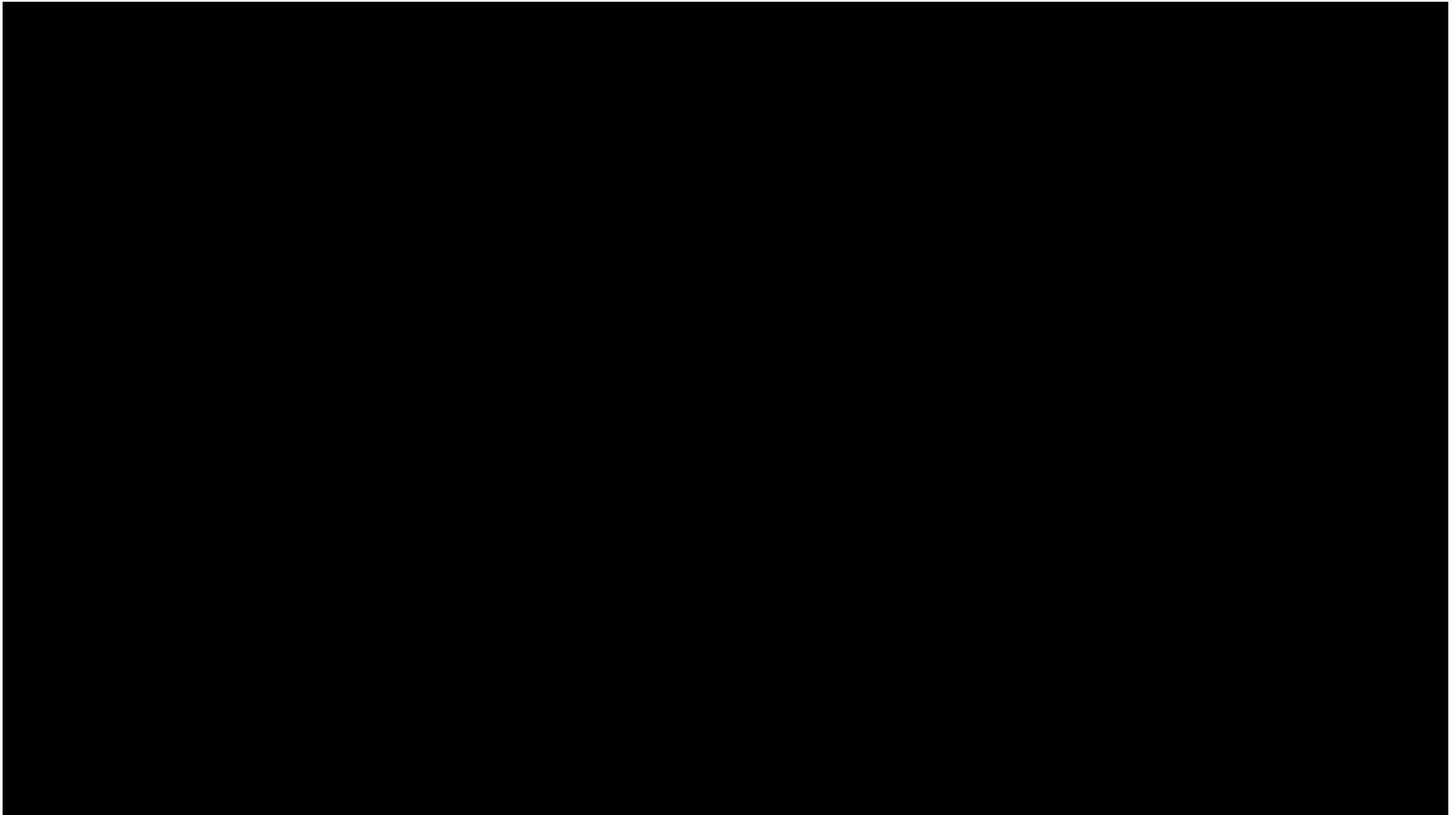
- 政府機構學術倫理相關規定
- 國科會學倫事項宣導
- 校內近期案例分享
- 校內篩檢工具及學術倫理資源簡介
- 結語



一魚?吃



圖片截取自網路



研究發展處
Office of Research and Development

註：2：33為本次重點“一魚多吃”樣態宣導!!

影片來源：教育部臺灣學術倫理教育資源中心<https://ethics.moe.edu.tw/>
<https://www.youtube.com/watch?v=x0za8tTwErM&t=2m34s>

政府機構學術倫理相關規定



- 學位授予法
- 專科以上學校教師違反送審教師資格規定處理原則
- 專科以上學校教師資格審定辦法
- 專科以上學校學術倫理案件處理原則

教育部



- 國科會公布學術倫理規範
-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對研究人員學術倫理規範
-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對學術倫理的聲明
-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補助專題研究計畫作業要點
- 科學技術基本法
-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學術倫理案件處理及審議要點

國科會



- 衛生福利部學術倫理案件處理及審議要點
- 人體研究法
- 醫療法
- 藥品優良臨床試驗作業準則

衛福部



研究發展處

Office of Research and Development

※經濟部、法務部、農委會、世界衛生組織等
請參考<https://ethics.moe.edu.tw/resource/law/>

國科會學倫事項宣導

近5年學術倫理案件統計

資料來源:本部誠信辦

年度	造假	變造	抄襲	自我抄襲	重複發表	代寫	影響期刊論文審查	其他	合計(件)
106	11	4	11	3	1	-	0	3	33
107	2	1	7	1	0	-	0	3	14
108	2	0	1	0	0	-	0	3	6
109	2	0	4	2	0	0	0	8	16
110	0	0	0	0	0	0	0	1	1
共計(件)	17	5	23	6	1	0	0	18	70

- 統計截止日期：110.12.31；以收件年度列計，同一人有多違反態樣，以款次在前計算 110年共收件 29案，已處理完畢者計 13案。
 - 108.11.25修正規定，將「隱匿其部分內容為已發表之成果或著作」、「研究計畫或論文大幅引用自己已發表之著作，未適當引註」兩款，整併為「自我抄襲」，並新增「代寫」之態樣；依現行規定，共有 8款違反學術倫理之行為類型：
 - (1) 造假：虛構不存在之申請資料、研究資料或研究成果。
 - (2) 變造：不實變更申請資料、研究資料或研究成果。
 - (3) 抄襲：援用他人之申請資料、研究資料或研究成果未註明出處。註明出處不當情節重大者，以抄襲論。
 - (4) 自我抄襲：研究計畫或論文未適當引註自己已發表之著作。（*108.11.25修正規定，新增行為類型）
 - (5) 重複發表：重複發表而未經註明。
 - (6) 代寫：由計畫不相關之他人代寫論文、計畫申請書或研究成果報告。
 - (7) 以違法或不當手段影響論文審查。
 - (8) 其他違反學術倫理行為，經本部學術倫理審議會議決通過。
 - 108.11.25修正規定，初審結果如屬「行為未嚴重違反該學術社群共同接受之行為準則，或未嚴重影響本部審查判斷或資源分配公正之虞」，雖仍係違反學術倫理行為，惟無須提交學術倫理審議會複審，應視情形為適當之處理。
- 資料



國科會學倫事項宣導

111年大批計畫開始施行

專題研究計畫申請書比對系統-作業原則



✧運用資訊科技發掘學術不端案件

✧專業領域檢視判斷協助審查

✧型塑學界良好學術風氣

A.系統輔助：運用比對系統，協助檢視專題研究計畫申請書內容原創性，以提升研究計畫審查效率，輔助審查以降低人工檢視負荷，優化審查機制。

B.專業判斷：以關鍵字相似度進行比對，比對結果仍需回歸各領域學術專業審查程序，進行專業人工檢視。

C.資訊保密：關鍵字相似度高而涉有學術倫理疑義之案件處理，依本部學術倫理案件處理及審議要點規定，資訊予以保密。



研究發展處
Office of Research and Development

資料來源：111/04/26生科司業務說明暨座談會簡報

國科會學倫事項宣導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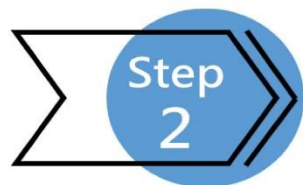
111年大批計畫開始施行

專題研究計畫申請書比對系統-作業程序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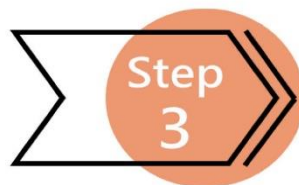
相似度標準設定

- 學術司召開督導次長主持之諮議會訂定所屬領域標準*
- 綜規司召開次長聯席會議確認



系統初篩

- 學術司運用資訊處建置比對平台系統，初篩達標準值案件清單



專家檢視

- 學術司召開專家會議檢視系統初篩案件是否涉有違反學術倫理疑義



聯合檢視

- 綜規司召開次長聯席會議確認各司檢視之結果



學術倫理審議

- 疑有違反學術倫理案件，學術司啟動學倫審議程序

1月

2月

3-5月

6月

7月

*初篩標準

關鍵字比對
相似度 $\geq 70\%$



研究發展處

Office of Research and Development

資料來源：111/04/26生科司業務說明暨座談會簡報

國科會學倫事項宣導

成果再利用



- 針對自己過去已發表之成果或學生論文之**部分成果**，可為計畫申請書之preliminary result，但應引註。



研究發展處
Office of Research and Development

資料來源：111/04/26生科司業務說明暨座談會簡報

國科會學倫事項宣導

文字再利用

- 針對自己已發表之成果(著作)，文字再利用於計畫申請書，限於計畫書(非核心)之前言/材料方法。再利用之部分若有相當篇幅（例如半個段落以上），應予揭露註記出處。

《範例》

計畫申請書前言之第xx段(或xxxxx實驗步驟/方法)，取自於本人2018已發表之期刊論文(*Adducin-1 is essential for spindle pole integrity through its interaction with TPX2. EMBO Reports , e45607.*)

國科會學倫事項宣導

揭露本次計畫申請與政府補助計畫之相關性



- 計畫申請書**新增表格**，由申請人**揭露**本次計畫申請與政府補助計畫 (如:科技部、經濟部、衛福部、教育部、農委會、中研院、國衛院；不含學校/醫院院內計畫) **之相關性**。

若無相關請寫**無**。

1. 必須揭露:申請中、執行中或已執行結束計畫 (**10年內**) ，揭露內容應含計畫名稱、執行期程、執行成果與本計畫之相關性。
2. 建議揭露 (個人決定) :過去申請但**未通過或部分通過** (如:申請多年僅獲補助單年期) 。

《範例》

本次申請依據審查委員建議提出修正，修正如下: xxxxxxxxxxxx



不得同時重複向國科會提出申請

科技部補助專題研究計畫作業要點

第二十六點(略以):

- (五) **同一研究計畫不得同時重複向本部提出申請**，違反規定者，依本部學術倫理案件處理及審議要點規定處理。
- (六) 以同一研究計畫向本部及其他機構申請補助時，應於計畫申請書內詳列申請本部及其他機構補助之項目及金額，同一項目及金額不得重複申請補助。

- 研究計畫內容涉及撰寫初步研究成果部分 (preliminary data)，如為自己已發表之數據，也應明確註記期刊論文來源。

科技部對研究人員學術倫理規範

第8點(略以):

同一研究計畫不得重複申請補助；論文一稿多投應遵守發表單位（期刊與會議等）之出版倫理規定：

- (1) 同一研究計畫不得同時重複向本部提出申請。以同一研究計畫向本部及其他機構申請補助時，應於計畫申請書內詳列申請本部及其他機構補助之項目及金額，同一項目及金額不得重複申請補助。
- (2) 論文是否被允許一稿多投，應遵守發表單位(期刊與會議等)之出版倫理相關規定。



研究發展處
Office of Research and Development

資料來源：111/04/26生科司業務說明暨座談會簡報

校內近期案例分享(一)

- A師申請國科會 110年度個別型及整合型兩類專題研究計畫，計畫名稱不同，惟二部計畫申請書內容文字敘述、順序等幾近完全相同，涉嫌違反學術倫理。
- 依「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補助專題研究計畫作業要點」第26條第5點：「同一研究計畫不得同時重複向本會提出申請，違反規定者，依本會學術倫理案件處理及審議要點規定處理。」



校內近期案例分享(二)

- B師研提國科會 111年度個別型專題研究計畫兩件，計畫名稱除器官疾病不同及關鍵文字不同，兩件計畫申請書內容高度雷同，涉嫌違反學術倫理
- 依「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補助專題研究計畫作業要點」第26條第5點：「同一研究計畫不得同時重複向本會提出申請，違反規定者，依本會學術倫理案件處理及審議要點規定處理。」



篩檢工具 Turnitin 原創性比對工具

- 本校圖書館提供一種檢核論文原創性的比對工具，只需將論文或期刊、報告上傳至Turnitin，**透過與網路文獻資源及Turnitin 本身所擁有的數據庫來進行檢查**，即可顯示文稿內容與參考文獻的原創性及相似比例
- 本校Turnitin**僅供北醫體系**內在校在職人員使用。
- 教職員生可依身份別註冊個人帳號(限在校在職)



「臺灣學術倫理教育中心」平台資源



臺灣學術倫理教育資源中心
Center for Taiwan Academic Research Ethics Education

最新消息 中心簡介 課程介紹 資源分享 新手上路 訂閱服務 教師專區

首頁 / 學習支援 / 資源分享

資源分享

電子文宣 教育素材 政策規範 網站資源 綜合資源

電子文宣



教育素材



研究發展處

Office of Research and Development

結語

- 透過各類活動講座，宣導學倫自律
- 運用學校網頁【學術倫理專區】學習資源
- 除法規外，未來將訂定指導原則「臺北醫學大學暨附屬醫院研究人員學術誠信規範」(擬法中)，傳遞學術倫理概念與基本準則

